

广安东南片区污水处理厂网河湖一体化综合治理工程（一期）

停车场施工专业分包询价公告

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公告

公告

公告

2.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
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规定，建筑施工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，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：（一）建立、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；（二）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；（三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，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；（四）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安全生产考核合格；（五）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，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；（六）从业人员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；（七）依法参加工伤保险，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；（八）厂房、作业场所和安全设施、设备、工艺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和规程的要求；（九）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，并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品；（十）有对危险源的识别、监控和评估措施；（十一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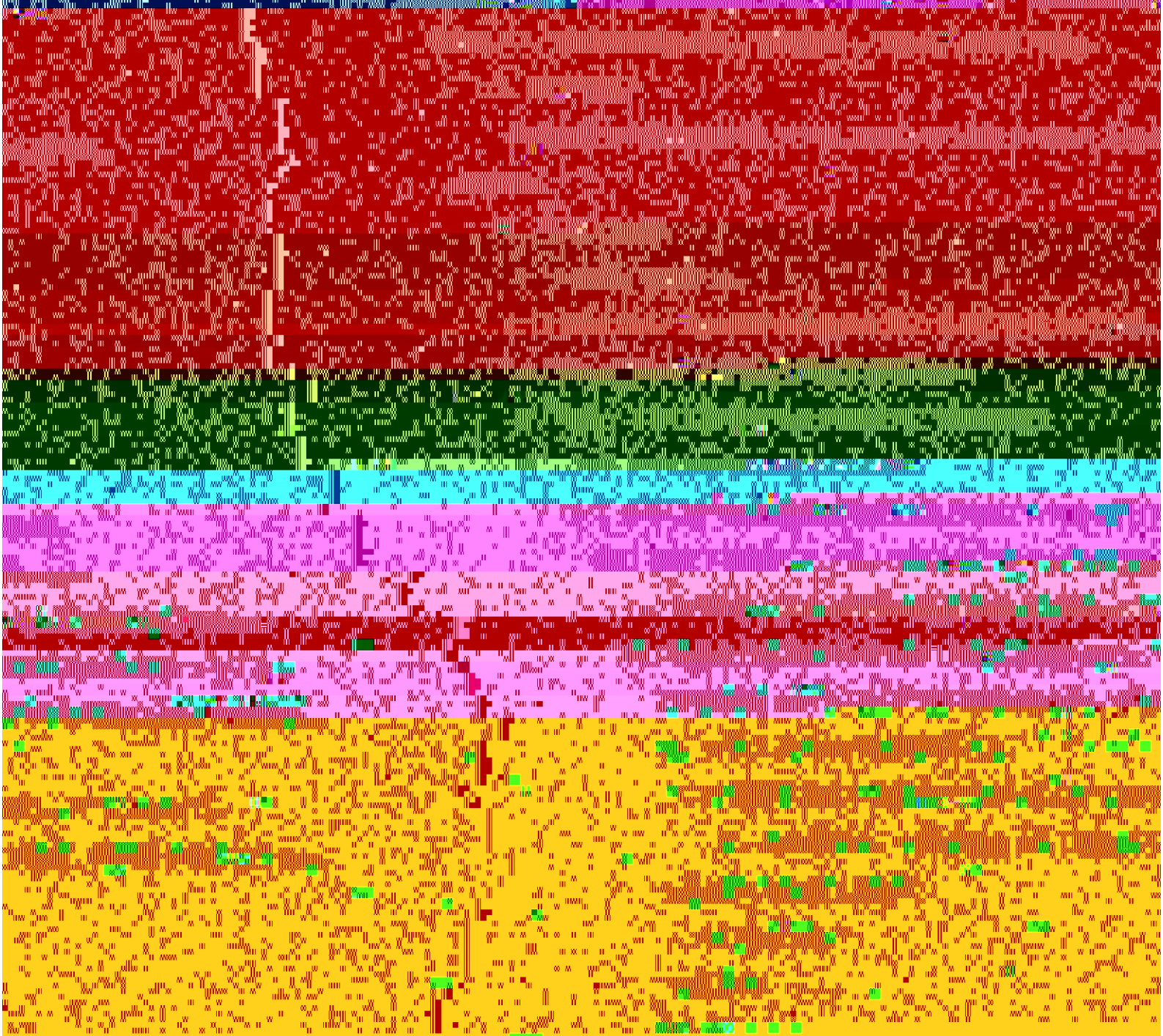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规定，建筑施工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，不得从事建筑施工活动。
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规定，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3年。
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规定，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需要延期的，企业应当于期满前3个月向原发证机关办理延期手续。
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规定，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安全生产许可证自动失效。

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规定，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企业不得从事建筑施工活动。



左为公截止时点前多倍收益折损（加善单位/分产） 法人身公证复印件（加善